

一、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

杭州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服务中心（杭州公安综合保障服务中心）、浙江中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：

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，我们，本投标文件签字方，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：如你方接受本投标，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的价格完成交通工具更新购置【招标编号：ZJZN-24027-HZGA20】的实施。

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（单位均为人民币元）

序号	名称	品牌、型号	规格配置	数量	单位	单价	总价	备注
1	特种专业技术用车（平台拖车）	帕菲特牌 PFT5071TQZM6	完全符合采购需	10	辆	179600.00	1796000.00	我方产品生产企业为小型企业
投标报价（小写）						1796000.00		我方接受所有条件
投标报价（大写）						壹佰柒拾玖万陆仟圆整		我方接受所有条件

注：

- 1、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，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，投标无效。
- 2、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。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、服务；如供应商承诺提供赠品、回扣、采购预算中本身不包含的其他商品或服务，视作无效承诺，不得因无效承诺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，也不得将其作为中标（成交）条件或者合同签订条件；总价不为零，报价明细表中部分产品、服务单价为零的，视作已包含在总价中。采购内容未包含在《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》名称栏中，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，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，投标无效。
- 3、特别提示：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，中标供应商名称、地址和中标金额，主要中标标的名称、品牌（如果有）、